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发出，公司外部监事通过邮件等方式发出，内部监事直接递交。

（三）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成都市新都区蜀龙大道成发工业园内公司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四）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2 人，职工代表监事王民昇女士因另有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监事郭昕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

（五）会议由监事会召集，监事会主席郭昕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管理机构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通过了《关于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上半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

3、在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通过了《关于审议〈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